

中新职教院校教师见习交流项目

一、项目简介

根据中国与新加坡两国教育部签订的合作备忘录，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）2021 年将选派国内高等职业院校优秀教师赴新加坡南洋理工学院、新加坡理工学院、新加坡淡马锡理工学院、新加坡义安理工学院、新加坡共和理工学院见习交流。

二、协议内容

1. 选派规模

15 人/年

2. 选派类别及留学期限

访问学者，留学期限为 3 个月

3. 选派专业领域

机械、化学、生物、精密工程、电子工程、物联网/智能连接系统、大数据分析、航空航天、铁路运输、机器人科学、智能电力等，详见附件 1。

申请人可根据留学专业选择意向性留学院校，最终以新方落实的留学院校为准。如未能满足申请意向志愿，申请人应服从调剂，否则视为弃权。

4. 资助内容

国家留学基金按照国家公派访问学者标准，提供奖学金生活费及一次往返国际旅费。

三、人选条件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，热爱祖国，具有服务国家、服务社会、服务人民的责任感和端正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

2. 具有良好专业基础和发展潜力，在工作中表现突出，具有学成回国为国家建设服务的事业心和使命感。

3.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。

4. 国内高等职业院校在职教师，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（1970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。

5. 身体健康，心理健康。

6. 英语流利。申请人应提交雅思、托福成绩（如无，亦可提交大学四、六级考试成绩等相关外语水平证明）。同等条件下，择优推荐外语水平达到雅思 6.0 或托福 80 分的人选。

7. 符合《2021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》规定的申请条件。

四、申请受理办法

（一）申请时间及方式

1. 申请人经所在院校审核同意后，于 6 月 1 至 8 日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（<http://apply.csc.edu.cn>）进行网上报名，并按要求同时准备对外联系材料（具体报名时间以遴选通知为准）。

各校需对推荐人选的政治思想、师德师风/风行学风等严格把关，并将申请材料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受理单位（以下简称受理单位），由其统一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。

2. 各受理单位于 6 月 15 日前将推荐函、推荐人员名单及纸质对外联系材料

统一寄送至国家留学基金委欧亚非事务部,同时将电子对外联系材料邮件发送至 ouyafei7@csc.edu.cn。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个人申请。

(二) 应提交的对外联系材料

1. 个人信息采集表(待更新),留学人员在申请时可根据专业选择意向性留学院校,最终录取结果以新方录取为准

2. 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(受理单位在线填写并提交)

3. 护照信息页或身份证复印件

4. 最高学历/学位证书复印件

5. 教师资格证复印件

6. 有效的英文水平证明。

以上材料若内容为中文,需附英文翻译件并加盖翻译公司公章或申请人现所在单位/发证单位公章;同时,请自行制作英文封面及目录,将所有材料按上述顺序装订成册。请准备纸质版1份,电子版1份(所有材料请按上述顺序合并在一个PDF文件中)。

五、评审及录取

1.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核,组织评审,确定留学人选并向新方推荐。

2. 新方根据申请人填报的留学志愿协助落实留学单位。

3. 国家留学基金委根据新方录取结果发放录取通知。申请人可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(<http://apply.csc.edu.cn>)查询录取结果。录取通知及录取材料将邮寄至申请人受理单位。

六、派出

被录取留学人员暂定于2021年10月派出,具体以新方留学院校通知为准。未按期派出者,留学资格自动取消。

七、咨询方式

联系人:刘一

联系电话:010-66093939

传真:010-66093929

电子信箱:ouyafei7@csc.edu.cn

地址: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A3座13层(邮编:100044)

八、申请及选派程序

序号	时间	步骤	具体内容	备注
1	5月	申请准备	申请人根据“信息平台应提交的申请材料及说明”准备材料	
2	6月1-8日	申请	申请人经所在单位审核同意后,进行网上报名并向各受理单位提交申请材料。	各受理单位将推荐公函、推荐人员名单、纸质及电子对外联系材料于2021年6月15日前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。
3	6-7月	评审、录取	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评审,完成录取工作并公布录取名单。	录取通知将通过受理单位转发至申请人所在单位,再由其转发申请人。

4	自拿到录取通知起	办理派出手续	<p>1. 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(http://apply.csc.edu.cn) 确认是否需要提交补充材料, 并根据户籍所在地选择相关留学服务机构(从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、教育部出国人员上海集训部 2 家机构中进行选择)。</p> <p>2. 登录国家留学网 (http://www.csc.edu.cn) 查阅派出手续具体步骤及内容(“国家留学网-出国留学-录取派出”)。</p> <p>3. 签署并交验《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协议书》, 办理奖学金专用银行卡, 办理《国际旅行健康证明书》等。</p>	
5		派出	留学人员自抵达新加坡后 10 日内, 按照所属 <u>中国驻新加坡使馆教育处</u> 要求办理报到手续。	须按校方规定的时间派出。未按期派出者, 留学资格自动取消。